

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11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形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1月23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本次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军胜先生召集和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收购南京博融汽车电子有限公司19%股权的议案》：

根据公司的战略和规划，公司董事会同意使用自有资金收购南京博融电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博融电子”）持有的南京博融汽车电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博融汽车”）19%的股权，交易完成后公司占博融汽车19%的股权。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具体情况实施相关事宜并签署有关文件。

公司此次对外投资，主要系持有的博融电子19%股权转让后，公司将持有

博融汽车 19%的股权继续保持原有的行业布局，实现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站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
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奥联汽车电子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26 日